

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部门整体 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承担辖区内市政设施的维护管理及改造工作，包括城市道路、桥梁、隧道、河涌、排污水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日常保养、维护、检测以及灾害性天气和事件发生时进行排险救助等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6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484.43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3161.79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47.9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778.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8947. 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6595. 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4. 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5660. 92	本年支出合计	49	26325. 42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500. 71	结余分配	50	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17. 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46. 13
总计	26	26279. 29	总计	52	26279. 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60.92	22451.16	0.00	0.00	3161.79	0.00	4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8	77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8.88	77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1	2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55.67	75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13.63	15108.08	0.00	0.00	3161.79	0.00	43.7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88.76	1183.20	0.00	0.00	3161.79	0.00	43.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88.76	1183.20	0.00	0.00	3161.79	0.00	43.77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60.92	22451.16	0.00	0.00	3161.79	0.00	47.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454.43	645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454.43	645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30.00	20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30.00	20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40.45	544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40.45	544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64.20	6560.00	0.00	0.00	0.00	0.00	4.20
21303	水利	6564.20	6560.00	0.00	0.00	0.00	0.00	4.2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60.92	22451.16	0.00	0.00	3161.79	0.00	47.9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964.20	5960.00	0.00	0.00	0.00	0.00	4.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25.42	2114.29	20973.39	0.00	3237.7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8	778.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8.88	778.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1	23.2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55.67	755.6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947.31	1331.20	14378.36	0.00	3237.74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22.43	1331.20	453.48	0.00	3237.74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22.43	1331.20	453.48	0.00	3237.7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454.43	0.00	6454.43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25.42	2114.29	20973.39	0.00	3237.74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454.43	0.00	6454.43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30.00	0.00	203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30.00	0.00	203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40.45	0.00	5440.45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40.45	0.00	5440.4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95.03	0.00	6595.0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595.03	0.00	6595.03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00.00	0.00	60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995.03	0.00	5995.0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25.42	2114.29	20973.39	0.00	3237.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6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484.43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78.88	778.8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5108.08	6623.65	8484.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6560.00	656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20	4.2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2451.16	本年支出合计	50	22451.16	13966.74	8484.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2451.16	总计	54	22451.16	13966.74	848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966.74	1517.62	12449.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8	778.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8.88	778.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1	23.2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55.67	755.6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23.65	734.53	5889.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3.20	734.53	448.6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83.20	734.53	448.6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40.45	0.00	5440.45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40.45	0.00	5440.45
213	农林水支出	6560.00	0.00	6560.00
21303	水利	6560.00	0.00	656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966.74	1517.62	12449.1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00.00	0.00	60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960.00	0.00	59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	4.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	4.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	4.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2.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6
30101	基本工资	70.41	30201	办公费	1.72
30102	津贴补贴	211.7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9
30107	绩效工资	285.33	30205	水费	0.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9	30206	电费	0.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21	30207	邮电费	4.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1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5.6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733.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5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78.66		公用经费合计	3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7.50	0.00	147.50	0.00	147.50	0.00	144.00	0.00	144.00	0.00	14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484.43	8484.43	0.00	8484.4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484.43	8484.43	0.00	8484.4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6454.43	6454.43	0.00	6454.43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6454.43	6454.43	0.00	6454.43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的支出	0.00	2030.00	2030.00	0.00	203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0.00	2030.00	2030.00	0.00	203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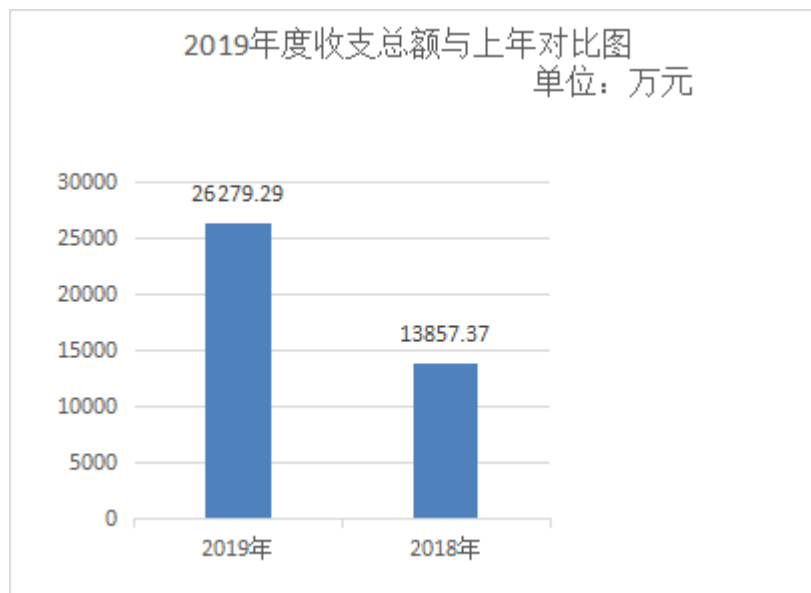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02	2.02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2	2.02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02	2.02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27	0.27	0.00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75	1.75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6279.2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421.92 万元，增长 89.64%。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水利工程建设等方面增加。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度总收入 26279.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5660.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66.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29.49 万元，增长 263.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资金增加，二是增加越秀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一白云山南门片区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84.43 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 5367.05 万元,增长 172.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9 年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财政拨款资金增加,二是增加海珠广场周边地区环境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3161.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47.31 万元,下降 44.62%,主要变动情况:我所收到工程结算款减少。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4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9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变动情况: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入账科目的调整。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度总支出 26279.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325.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114.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4.9 万元,增长 10.15%,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调整。

2. 项目支出 20973.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05.16 万元,增长 240.0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9 年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财政拨款资金增加,二是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资金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3237.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38.25 万元,

下降 42.96%，主要变动情况：工程项目减少。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45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66.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29.49 万元，增长 263.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政策性调整，二是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84.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367.05 万元，增长 172.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9 年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财政拨款资金增加，二是增加海珠广场周边地区环境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45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66.7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037.43 万元，增长 183.3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增加了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二是年中了增加越秀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一白云山南门片区，三是政策性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84.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53.43 万元，增长 17.3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9 年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财政拨款资金增加，二是年中新

增海珠广场周边地区环境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3.21万元，占0.1%，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755.67万元，占3.3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1183.2万元，占5.2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市政设施养护支出等；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5440.45万元，占24.23%，主要用于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6454.43万元，占28.75%，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的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030万元，占9.04%，主要用于海珠广场周边地区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600万元，占2.67%，主要用于越秀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一白云山南门片区项目；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5960万元，占26.55%，主要用于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4.2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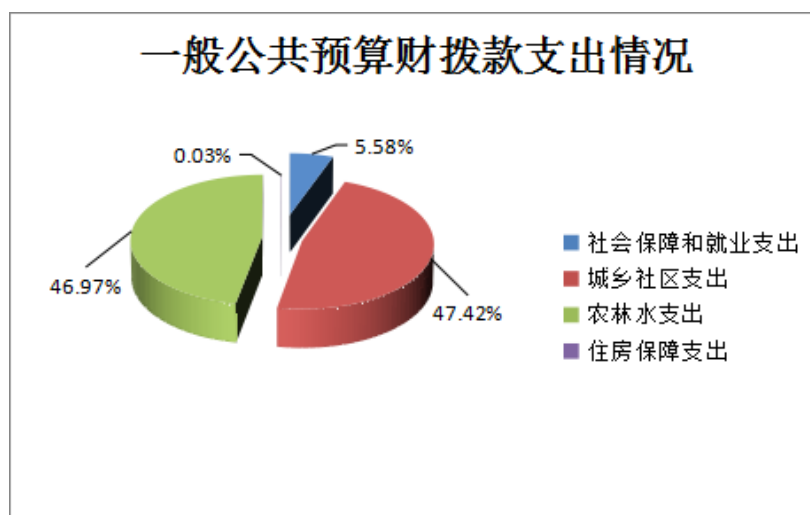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66.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3.1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129.49 万元，增长 263.98%。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调整；二是增加了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78.88 万元，占 5.58%；城乡社区支出（类）6623.65 万元，占 47.42%；农林水支出（类）6560 万元，占 46.97%；住房保障支出（类）4.2 万元，占 0.03%。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929.31 万元，支出决算 1396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3.34%。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支出 75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7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11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起义路海珠广场道路品质化提升工程项目资金。

（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544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资金。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

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越秀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一白云山南门片区项目资金。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 59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资金。

(2)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2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517.6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3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76%。主要原因:政策性调整。

其中,人员经费 1478.6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22.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5.67 万元;公用经费 38.9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6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无因特殊原因使某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偏高的情况。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84.43 万元。支出 8484.43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5367.05 万元，增长 172.17%；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5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3%。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484.4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 645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6%，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年中调减该项目资金等。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2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海珠广场周边地区环境品质提升工程项目资金。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47.5 万元的 97.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47.5 万元的 97.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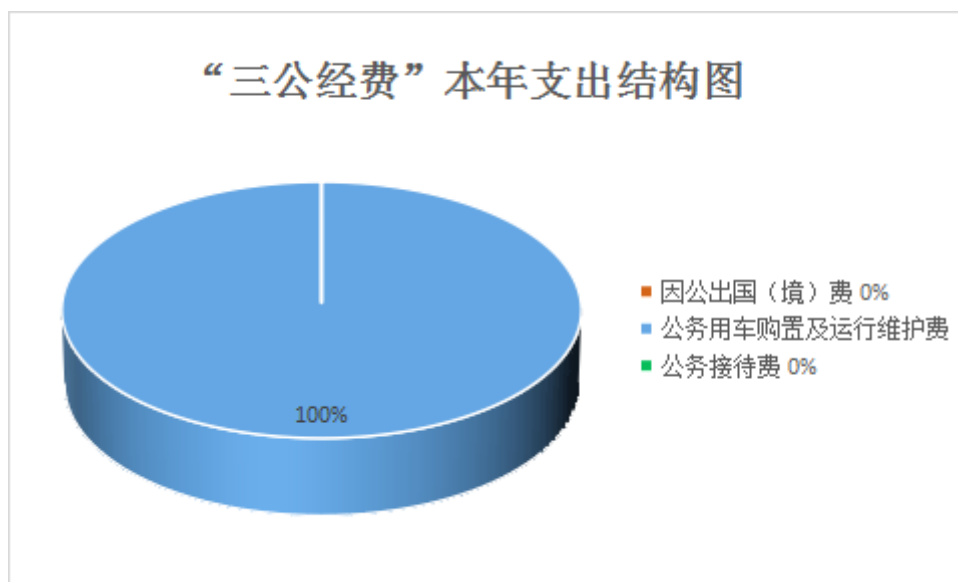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4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44 万元，2019 年我所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9 辆，主要用于广州市内公务出行以及市政工程养护维护执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

费用（含外宾接待）。2019 年我所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年度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本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会议费开支。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

情况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3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 6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市政工程养护维护执勤。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2.02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2.02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2 万元，占 100%，包括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75 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27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加强了我所对项目前期的论证，提升项目的科学性，注重投入产出的分析，充分论证其可行性，明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绩效目标。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1179.67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3 项、涉及资金 10731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及时发现、分析和解决财政资金运行中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对偏离目标运行的项目进行调整，促使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8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20933.54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5 个，共 12449.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3 个，共 8484.4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立项能认真做好资金需求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预算编制质量较高，具体目标明确；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准确；资金及时到位，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任务，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6325.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66.7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所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在区建设和水务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我所全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以及对广东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抓落实、求

创新、转作风、提效能”的工作作风，以“绣花功夫”的精神坚决提升 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紧抓全区示范精品重点目标项目的落实，以硬措施、硬手段、硬作风完成硬任务，推动各项工作走前列、上水平，勇当“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排头兵。2019 年工作情况如下：

1. 市政和水利设施正常养护方面

①完成辖区内市政道路路面日常养护工作

强化区管道路设施养护，确保区管道路设施正常使用。根据区内的主次干道、交通流量的实际情况，快速处理上级交办和群众投诉的道路设施病害问题。今年共完成沥青路面路面的养护 7300 平方米；完成各类人行道的维护 3899 平方米；完成侧平石的维修 288 米；完成各类井盖设施的维护 71 套；完成止车柱的更换 228 条等。

②坚决落实桥梁、隧道设施维护管理工作

我所认真落实区管桥梁、隧道设施管理要求，完善桥梁、隧道设施管理制度，严格值班人员考勤工作，做好值班检查记录台账。加强设施巡检，特别加强桥梁、隧道内照明设置、电梯、排涝泵、应急发电机等定期检修和日常维保工作，发现故障及时汇报、记录、维修，确保隧道安全正常运行。汛期前，组织开展了泵闸汛前检修工作。结合每月排水中心组织的的市政泵闸养护质量考评活动，每月组织一次专项泵闸安全检查和维护。

③坚决落实河涌和堤岸设施维护管理工作

贯彻落实东濠涌、新河浦涌、沙河涌、水均岗涌和景泰涌等区管河涌和堤岸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安排专职河涌巡查员全面巡查管养河涌周边设施工作并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按照要求指示立即进行处理,其中东濠涌 125 处、景泰涌 29 处、新河浦涌 58 处、沙河涌 186 处、水均岗涌 10 处,并已转发到相关部门完成维修处理。汛期三防启动期间,根据上级调度指示要求,提前及时开关水闸,减少上游及周边水浸,确保各河涌水安全。

2. 市政和水利设施巡查、检查和投诉处理方面

①认真做好道路桥隧设施病害巡查工作

坚决贯彻落实《越秀区市政设施精细化管理巡查督导方案》、《越秀区市政设施精细化养护标准》、《市政设施管理巡查和问责事项》等巡查工作要求,及时发现路面烂凼、人行道破损、井盖缺失破损、各类杆牌倾斜损坏等各类设施病害问题,并及时转责任单位处理。巡查发现沥青烂路 16792 平方米,路面烂凼 1781 个,人行道烂路 9253 平方米,砼烂路 526 平方米,砂浆烂路 286 平方米,盲道 839 米,侧石烂 1302 米,平石 177 米,防撞柱损坏、缺失 497 条,铁头、电杆头等 37 处,道路指示牌及残疾人指示牌倾斜、损坏、污损 178 个,发现市政丢失井盖、缺损井盖 752 个。

②认真做好河涌黑臭水体治理周边摸排工作

为做好沙河涌、景泰涌等涉我区管养黑臭水体的治理工作,

为整改措施提供有效依据，我所积极组织开展黑臭水体治理周边摸查工作。今年我所共出动 QV 摸查河涌 25 次，排水检测约 48000 米管道，摸查、整改水均岗涌东西岸渗漏，沙河涌两岸排水口污染源摸查、整改，景泰涌两岸排水口污染源摸查、整改，有效减少溢流污染，确保河源水质得到显著提升。

③认真做好信访投诉处理、执法检查工作

认真做好市政和水利设施信访投诉处理工作。建立投诉台账，坚持做到：登记好、告知好、跟踪好、处理好、反馈好“五好”投诉工作制度。全年共受理群众和外单位对市政设施管养的投诉，建议和咨询等电话共 1753 宗。区委、区政府有关领导巡查发现市政设施问题 6 份，市创建办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实地考察发现问题 8 份，街道巡查情况维修报告 49 份，越城管交办件 15 份，区开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区环境巡查工作简报问题 3 份，越秀区迎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暗访检查情况通报 16 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城市环境秩序专项检查快报 6 份等。

④认真做好排水设施检测监督考核工作

认真填报中心城区排水设施的巡查工作情况报告、排水设施巡查问题汇总表、辖区排水设施管理台账、结构性缺陷整改情况表、辖区监督检测情况表、排水设施清疏养护计划表、排水设施清疏养护计划执行情况表、水投月度考核表、辖区非市政设施监督巡查问题汇总表、辖区在建工地监管表、雨水口监管等，落实《实施意见》中检查评分工作，月度检查于每月 5 日前完成上月

检查工作，检查结果书面报公共水务科、市水务局。

3. 市政和水利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方面工作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我所将《关于贯彻落实越秀区2019年“抓亮点、树标杆、走前列”工作部署的实施方案》的方针贯穿落实到2019年的市政维修工程工作中。

①积极推进道路排水设施改造提升

根据局的工作布置，今年我所完成了包括濂泉路道路执补维修、登峰足球场对出周边沥青路面维修、2019年上半年“四标四实”路牌巷牌新装、补缺工程、云泉路道路执补维修、永福路(广东益民服装城对出)道路等工程项目，完成工作量主要有：沥青路面37483平方米，其他各类路面8724平方米，侧平石1319米，排水管总长为144米，检查井83座，进水井119座，巷牌街牌173个等。

②积极推进河涌及其附属设施改造提升

根据局、河长办等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和布置，完成了景泰涌、水均岗、东濠涌等河涌维修治理工作任务，清理黑臭污泥72立方米，堤顶人行道维修50平方米，维修加固堤岸栏杆20米，砍伐堤岸寄生植物60平方米。

③积极推进桥梁隧道设施改造提升

根据精细化管理工作的要求，我所积极提升我区桥梁的外观等级，今年，完成区内环市路省汽车站人行天桥及广州火车站西广场至省汽车站人行通道工程栏杆油漆翻新工程等设施整治，东

风路先烈路人行天桥、东风路德政北路人行天桥、东风路执信南路人行天桥品质化提升工程等施工任务，完成的工作任务包括东风路、环市路、解放北路段等桥身涂装 4500 平方米，栏杆油漆 3500 平方米，桥面广场砖修复 500 平方米，施工沥青路面铺设 350 平方米，伸缩缝修复 16 米，装饰挡板修复 500 平方米；辖内各人行隧道设施合计维修处理了花岗石、大理石砖破损 100 平方米等。

4. 建设管理项目工作推进情况

根据区、局的工作部署，我所作为建设管理单位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梅花村街梅花路 3-21 号大院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中山路周边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珠江沿岸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起义路海珠广场道路品质化提升工程、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越秀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一白云山南门片区项目、沙河涌流域排水单元达标创建试点工程、越秀区公共管网完善工程——水均岗涌清污分流项目、沙河涌越秀段（跨区）-西支涌清污分流工程、二沙岛滨江西慢行桥工程、传统中轴线照明建设工程（东风路以南段）等 10 余个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目前以上项目均按照既定的时间节点稳步推进。

5. 继续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

今年，我所积极组织职工参加安全和业务学习，努力提高各项技能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强化安全意识，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在工作过程中

强调要有“建设和谐社会”服务大众的大局意识。我所定期组织的针对办公室、海印、区庄、水闸、单位宿舍和各在建工地等进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消防检查，张贴有关安全生产宣传标语和图片，发现安全隐患立刻进行整改处，杜绝一切安全隐患的发生。

加强完善公务用车，按规定安装北斗卫星终端设备，并制定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办法和使用申请表，经自查，我所没有违规使用车辆情况。同时强化司机的安全意识及全体职工的安全学习，在海印、区庄班房张贴有关安全生产宣传标语和图片，定期进行消防专项检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刻进行整改处，杜绝一切生产事故的发生，保障了汽车运输、机械施工和我所日常管养的任务。

（二）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完成的工作情况

2019 年，我所顺利完成了区委区政府、局部署的各项任务。下一步，我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的部署安排，加强队伍建设，紧紧围绕目标任务，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积极推进市政和水利维护管理改造的各项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